

# 关于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期间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规定，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在进入封闭期后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本基金的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：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：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开混合

基金代码：A类：009432；C类：009433

基金运作方式：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：2020年11月24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：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基金合同》、《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更新(以下简称“《招募说明书》及更新”)。

## 二、《基金合同》终止事由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“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”中“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《基金合同》终止，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”的条款以及《基金合同》“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”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进入封闭期后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。

## 三、其他

1、本基金本次开放期自2025年12月29日起至2026年1月27日止，自2026年1月28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，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、赎回、转

换业务。

2、根据 2026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《关于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公告》，本基金自 2026 年 1 月 16 日起暂停办理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赎回、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。

3、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及更新。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（<https://www.dbfund.com.cn/>）或客服热线（400-821-7788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4、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5、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六日